

证券代码：600405

证券简称：动力源

公告编号：2023-067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8日上午11:00在北京市丰台区科技园区星火路8号公司3楼309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有关会议召开的通知，公司已于2023年11月1日以书面文件和电话、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郭玉洁女士召集，公司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公司于2022年11月25日、2023年3月16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根据上述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有效期限为12个月，自发行方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为保证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有关事宜的顺利进行，同意将本次股票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即延长至2024年11月24日。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与员工持股平台共同设立境外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了推进绿色出行和新能源板块产品在海外市场的布局，构建境外业务渠道，深耕重点市场，加速国际化战略实施，进一步增加行业竞争力，公司拟在香港设立子公司。

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拟与员工持股平台共同设立境外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9）。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美联能源董事会对外投资审批权限的议案》

为了提高公司的经营决策效率，紧抓公司符合战略发展方向的商业机遇，促进公司战略业务拓展，公司董事会拟授权美联能源董事会在单笔不超过 500 万元，年度累计不超过 1,000 万元的限额内通过香港美联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暂定名）行使对外投资的审批权限（关联交易除外），包括但不限于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租入租出资产等事宜。授权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11 月 9 日